

11、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是）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河南职业技术学院（采购人）的河南职业技术学院食品智能加工与检测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建设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食品工程虚拟仿真实验室软件：食品工厂生产工艺认知虚拟仿真软件（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山东欧倍尔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97人，营业收入为3858.027835万元万元，资产总额为10342.00262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食品工程虚拟仿真实验室软件：食品工厂生产实训操作虚拟仿真软件（以乳粉生产为例）（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山东欧倍尔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97人，营业收入为3858.027835万元万元，资产总额为10342.00262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河南豫凯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19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